

2023年一年级小狗的小房子读后感 一年级草房子的读后感(优质5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！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一年级小狗的小房子读后感篇一

书中的桑桑是一个小男孩，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，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。在这六年中，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：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，同学间纯真的友情……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、尊严、顽强……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“爱”的种子。

书中最顽固的秦奶奶就是被他最早感化的。

桑桑第一次见到秦奶奶，好像认识她似的叫了一声：“奶奶”。一直被人讨厌的“老太婆”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，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，但从她亲昵的行动我们不难看出她内心的波动——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。所有的孩子都远远的躲着她，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一大束的艾，好令人佩服。当桑桑发现奶奶在艾地打滚时，她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。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，在《草房子》里，我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。阅读着，品味着，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。只希望真爱洒满人间。

一年级小狗的小房子读后感篇二

“一九六一年的这个上午，油麻地的许多大人和小孩，都看

到了空中那只巨大的旋转着的白色的花环……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写于燕北园”

我合上书的最后一页。——《草房子》

其中，杜小康和细马那份勇于承担的精神最令我敬佩，又最令我无法忘却。

细马，是邱二爷和邱二妈家从大哥那儿过继来的孩子。他因为语言的差异而退学。在一场洪水中，邱二爷和邱二妈失去了所有家当。细马便和他们同甘共苦，陪着他们度过了一个又一个的苦难。在邱二爷去世后，他肩负起了整个家的责任，每天放羊来养活一家人。在田野上，总能看到牧羊少年的身影。

杜小康和细马有着相似的遭遇。只不过杜小康家以前是油麻地里最富有的人家，可因一次意外，跌落到了另一番境界里。他被迫放弃了学业，和父亲一起到很远的地方放鸭子来养活一家人。可债并没有还完，就连曾给他们带来荣誉的红门也被债主摘走了。于是杜小康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卖东西，无论春夏秋冬，无论烈日炎炎还是寒风萧瑟。

而我们呢？从小就娇生惯养，总把自己的责任推卸到别人身上。比起他们，我们要幸福的多。我们就如温室的花朵，虽艳却经不起一丝风吹雨打。

他们要担当，要照顾家人，而我们是要被照顾。何不锻炼自己，让自己担当起应担当的责任。

一年级小狗的小房子读后感受篇三

《草房子》是一个美丽的地方，充满了诗情画意，承载着桑

桑懵懂、浪漫、温馨，也不乏忧伤、烦恼的童年时光，看完草房子，一起来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吧！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一年级草房子600字读后感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暑假里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书中，桑桑是一个聪明、调皮、爱捣蛋的孩子，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，做出奇怪的事情来。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、把蚊帐做成鱼网、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、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、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……然而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，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，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。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，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，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，使他不能上学，而要离开油麻地，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……在杜小康走之前，他撕心裂肺的喊声：“我要上学。”并且，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。有一次，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，结果起火了。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，被大家称为“秃鹤”，经常被大家笑话。可是，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，谁说没头发就丑，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。

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。从今以后，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，发奋读书；必须学习“秃鹤”有一颗自信的心，相信自我就会成功。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……总之，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，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，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。

这星期，我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。

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，它包括《秃鹤》、《红门》等故事。《秃鹤》写的是：陆鹤是个秃子，同学们都叫他秃鹤，还经常戏弄、嘲笑他，他为了报复，在全区的会操

比赛上出洋相，让学校失去了荣誉，大家都不理他了，之后，在举行文艺会演时，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，为学校争得了荣誉，赢得了大家的尊重。《红门》讲的是：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，是村里的富户，可之后他家败落了，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，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，可最终又失败了，于是，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，最终赚到了钱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、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，我不禁想起有一回，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，大人们拾柴，我和弟弟垒灶。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，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，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，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，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，我虽然想放弃，但又不想输给弟弟，于是，我跑远了一些，又仔细的找了一遍，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，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。

当我们遇到困难时，必须不要垂头丧气，轻易放弃，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：不怕困难、不怕敌人、顽强学习、坚决斗争！

曹文轩爷爷的《草房子》，就像童年一首浪漫、温暖、纯真无邪的诗。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，一切美得宁静、温馨、悠远，并且永恒。

我爱《草房子》里的每一个人。我爱桑校长，他工作那样认真，爱他的工作，爱他的学校，爱他的师生们；我爱纸月，她是个内向、善良的小女孩，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；我爱陆鹰，他长着光光脑袋，被大家叫“秃鹰”，他充满无助与孤单，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；我爱细马，他长的很精神，喜欢笑，十分爱说话，到油麻地小学，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，他感到孤独、压抑，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；我爱白雀，她有一副好嗓子，银铃般清脆，她不仅仅外表美，并且心灵美；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，一个淘气的，正直的，聪明的，勇敢的小男孩。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，他帮细马放羊，陪孤单

的秦大奶奶聊天，卖掉心爱的鸽子，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做生意的本钱，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，最终战胜了病魔，考上了中学。他心中有爱：爱同学，爱教师，爱父母，爱秦大奶奶，爱水月，爱妹妹……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，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，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，那就是：我们都有一颗童心，都向欢乐出发！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！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、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；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、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；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，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。

《草房子》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：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，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。当苦难来临的时候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要满怀期望，微笑着去应对。让我们和桑桑一样，怀着最真的心，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，欢乐向前吧！

假期里，我读了曹文轩的《草房子》一书。书里的人物有秃鹤、纸月、白雀、桑桑、杜小康、秦大奶奶等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。

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，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，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，愣说没有路，拄着拐棍，横穿菜园，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。秋天，一不留神，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，自我吃也行啊，她又不自我吃，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。

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。为了治理学校，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，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，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。到了冬天，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，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。

之后，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，在教师们的照料下，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。此后，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，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。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，放在陶罐里，加上明矾，把它们拌在一齐，并仔细地捣烂，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，再包上麻叶，用绳扎上。过四五天，去了麻叶，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。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：“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。”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。

有一次，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，为了保护南瓜，秦大奶奶伸手去抓，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，滑到水中。因为太老了，几经挣扎，不幸被水淹死了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，爱能够化解矛盾，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。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，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，回报了社会。

一年级小狗的小房子读后感受篇四

《草房子》是曹文轩纯美文小说系列中的一部。自从看了《草房子》以后，我被荡漾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震撼。

《草房子》讲了主人公桑桑的小学生活，中间有各种各样的故事，特别是最后那章，讲桑桑得了一种怪病，父亲带他走了许多地方寻医，可依旧没有好办法。那几天，桑桑天天都会去温幼菊老师家里。由于温幼菊经常熬药。所以屋子里弥漫着药香，于是就有了一个别名“药?”

温幼菊会给桑桑讲她的童年故事，还会给桑桑唱一首无词歌。温幼菊小时候父母就去世了，是奶奶抚养她长大，奶奶只留给她两个字：别怕。这是她最珍贵的财富。在她12岁那年，她得了场病，奶奶用含着慈祥、悲悯的眼神对着她说：“别怕。”她17岁那年，奶奶永远地走了，她却从奶奶的目光中懂

了“别怕”

读到这儿，我的眼角也不觉湿润了，“别怕”。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之中，人生就像迷宫，处处都是死路，还有那无数的墙壁，“别怕”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，去探索，去饱览无限风光，去感受；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。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，不可能没有死路，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，同样，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，面对挫折，你有两条路，一是放弃，二是站起来继续。走第一条路，注定你的一生将平凡；走第二条路，你的一生将辉煌。

《草房子》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，让我懂得了“别怕”还有面对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，遇到挫折要站起来继续。

一年级小狗的小房子读后感受篇五

《草房子》是曹文轩纯美文小说系列中的一部。自从看了《草房子》以后，我被荡漾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震撼。

《草房子》讲了主人公桑桑的小学生活，中间有各种各样的故事，特别是最后那章，讲桑桑得了一种怪病，父亲带他走了许多地方寻医，可依旧没有好办法。那几天，桑桑天天都会去温幼菊老师家里。由于温幼菊经常熬药。所以屋子里弥漫着药香，于是就有了一个别名“药寮”

温幼菊会给桑桑讲她的童年故事，还会给桑桑唱一首无词歌。温幼菊小时候父母就去世了，是奶奶抚养她长大，奶奶只留给她两个字：别怕。这是她最珍贵的财富。在她12岁那年，她得了场病，奶奶用含着慈祥、悲悯的眼神对着她说：“别怕。”她17岁那年，奶奶永远地走了，她却从奶奶的目光中懂了“别怕”

读到这儿，我的眼角也不觉湿润了，“别怕”。这个沉重有力的词语也深深刻在了我的脑海之中，人生就像迷宫，处处都是死路，还有那无数的墙壁，“别怕”告诉了我应该每时每刻都去求知，去探索，去饱览无限风光，去感受；别怕引领了我走入人生。人生的迷宫不可能没有墙壁，不可能没有死路，没有墙壁的迷宫如同白纸，同样，没有挫折的人生也毫无意义，面对挫折，你有两条路，一是放弃，二是站起来继续。走第一条路，注定你的一生将平凡；走第二条路，你的一生将辉煌。

《草房子》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，让我懂得了“别怕”还有面对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，遇到挫折要站起来继续。